

# 辽宁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上接第十一版)

深化国际产能合作与人文交流。引导优势产业全球化布局,融入国际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坚持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推动“一带一路”重点项目建设。构建多元化投融资体系,利用好信用保险等工具,鼓励企业扩大国际工程投资,以工程带动装备、技术、标准和服务走出去。支持“海外仓”和国际营销服务公共平台建设。加快大连商品交易所国际化进程。建立健全境外投资风险防控和监测预警机制。支持高校参与亚洲大学联盟、国际大学创新联盟等国际高校组织。实施辽宁“健康丝路行动”。统筹做好新形势下外事工作,扩大国际友城规模,深化人文交流互鉴。

建设东北亚经贸合作中心枢纽。深度参与中日韩经贸合作和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对接日韩朝,加快中日(大连)地方发展合作示范区发展,发展丹东边民互市贸易区,创建中日韩自贸区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加强与俄罗斯远东地区对接合作,推动装备制造、能源电力、农林牧渔、跨境物流、矿产开发等领域合作。引导企业开拓蒙古国市场,开展基础设施、服装、农业等领域合作。

深化与欧洲、东盟等区域经贸合作。对接德国工业4.0和英国高科技产业,高水平建设中德(沈阳)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加快创建中英(大连)先进制造产业园,推进盘锦中欧区域合作案例城市合作交流。深化与新欧亚大陆桥沿线国家及中东欧国家的交流合作。深度参与中巴经济走廊建设。积极参与澜湄合作机制,在产能、贸易、旅游、医疗等领域与东盟开展务实合作。充分发挥新加坡辽宁经济贸易理事会机制作用,引进新加坡高科技产业,共谋经贸合作发展。

专栏35 “一带一路”建设重点项目
<p><b>(一)招商引资</b></p> <p>1. 盘锦重点产业合作项目;2. 沈阳华晨雷诺汽车合资项目;3. 丹东SK中韩产业园;4. 大连日本电产新工业产业园区;5. 辽港托克油化学品国际贸易项目。</p> <p><b>(二)境外投资</b></p> <p>1. 鞍山华冶集团尼日利亚电工装备产业园;2. 朝阳浪马轮胎巴基斯坦合资建厂;3. 大连东方渔业俄罗斯远东渔业开发;4. 沈变集团几内亚水电站;5. 乌干达辽沈工业园;6. 辽港别雷拉斯特物流中心;7. 华锦哈萨克斯坦合成氨生产厂;8. 北方亚拓印尼冶炼工业园。</p>

## 第二节 统筹投资贸易通道平台建设

统筹推进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协调发展,以海港、陆港、空港、信息港为关键节点,构建海陆空网四位一体国际大通道,提升对外开放平台能级。

优化贸易投资。强化稳外贸稳外资政策落地,积极有效扩大增量,壮大企业群体,提升对外贸易和利用外资的整体规模和效益。有效稳定进口和扩大出口,确保货物贸易规模提升、结构优化、全国位次前移。加快推动服务贸易创新发展,提升服务贸易在贸易总额中的比重。稳健推动对外直接投资、国际工程承包和对外劳务合作,带动辽宁装备、服务和产品走出去。

畅通国际通道。以沿海港口整合为纽带,推进“辽满欧”“辽蒙欧”“辽新欧”“辽海欧”等通达欧洲的贸易物流国际大通道建设,构建国际多式联运物流体系。加快沈阳国际陆港建设,支持沈阳建设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和平台网络体系,推进莫斯科别雷拉斯特物流中心运营发展,提升中欧班列密度和效率。推动长(春)白(山)通(化)丹(东)、锡(林郭勒)赤(峰)朝(阳)锦(州)等综合运输通道建设,开辟东北陆海新通道。以沈阳、大连机场为主体,拓展国际航线网络,构建东北亚航空枢纽。加快“单一窗口”与民航、铁路等行业机构合作对接,推进与相关国家口岸信息互换与服务共享。完善口岸基础设施。

提升平台功能。推进省级以上经济技术开发区等产业园区创新发展,提升产业集聚和发展水平。发挥海关特殊监管区和保税物流中心的要素集聚和辐射带动作用,积极探索国际邮件快件进出境新模式,提升对外贸易竞争力。高水平建设沈抚改革创新示范区、金普新区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发挥经贸交流平台作用,持续办好大连夏季达沃斯论坛、全球工业互联网大会、中国国际数字和软件服务交易会、辽宁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中日博览会、中韩投资贸易博览会等重要展会。

## 第三节 高水平建设自贸试验区

发挥自贸试验区改革“试验田”作用,敢闯敢试,推进体制机制创新。深入推进制度创新。实施辽宁自贸试验区2.0版方案,加快制度集成创新和政策创新。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投资领域改革、贸易转型升级、金融领域开放共性任务创新,在加快国企改革、面向东北亚区域开放合作等制度建设方面实现新突破,形成一批在全省乃至全国可复制可推广的创新经验和实践案例。

扎实推进特色试验。稳妥推进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探索各方优势互补、相互促进的体制机制。鼓励新型制造、高端装备、清洁能源、新材料等高端产业向自贸试验区集聚,搭建科技成果推广、科技管理咨询等公共服务平台。鼓励金融机构、装备制造企业集团在自贸区内设立租赁公司和专营租赁业务子公司。

## 第四节 对接国家重大区域战略

主动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国家战略,积极参与与区域产业分工协作,承接产业转移和创新要素辐射,促进优势互补、共同发展。

深化南北互动合作。创新辽宁与江苏、沈阳与北京、大连与上海对口合作机制,大力推动干部人才交流、产业对接互补、科教深度协同、重点园区共建、重大项目合作。坚持招商引资与招才引智并重,强化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及港澳台等多方向招商引资。推进沿海经济带城市与山东半岛加强产业协作互动。支持省内一批园区探索整体委托东部地区管理,以东北和东部地区对口合作为依托,探索跨区域要素共享、产业互动、协同发展新路径,在南北互动中激发辽宁发展活力。

强化京津冀辽合作。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在口岸、公路、铁路、航空、邮政、通信等领域推动全方位对接。深化经贸往来,加强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能源保障,统一市场建立、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等领域合作,拓宽产业、技术、社会事业合作,重点对接科技含量高、关联紧密、辐射面广、带动能力强的优势产业和核心技术。创新推进公共服务等领域合作。

加强东北亚区域合作。以经济、文化和政务服务等为纽带,完善跨省协作机制。深化与吉林、黑龙江、内蒙古多领域深层次合作。加强“哈长沈大”四市对接合作。构建东北亚区域基础设施大通道。联合设计精品旅游线路,共同开展重大关键技术攻关,促进科技成果优先在区域内转移转化。加强蒙辽吉黑警务合作。支持东北东部绿色经济带省际协作。深化辽宁与蒙东地区在能矿资源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共建能源大通道,推进蒙东成为辽宁能源接续基地。

专栏36 京津冀蒙辽区域合作重点项目
<p><b>(一)京津冀蒙辽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平台</b></p> <p>共建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调机制和空气质量预报系统,共享气象资料和污染资料,合作开展中长期空气质量预报及研究,共同开展生态环境质量气象条件动态评估,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气象保障能力。</p> <p><b>(二)联合实验室</b></p> <p>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东北大学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清华大学共建联合实验室,在机器人、人工智能、装备智能设计与制造等领域联合开展共性关键技术攻关,联合承担重点科技项目,形成一批重大科技创新成果。</p> <p><b>(三)沈阳中关村科技园</b></p> <p>合作建设“一中心、一基地、一园区”。“一中心”,即沈阳·中关村智能制造创新中心;“一基地”,即沈阳·中关村科技创新基地,承载科技成果转化、转化及科技服务等配套功能;“一园区”,即沈阳·中关村科技园,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产业。</p> <p><b>(四)京沈总部基地</b></p> <p>集办公、科研、中试、产业于一体,形成系统化、规模化、生态化、智能化、低碳节能型的产业总部聚集区。</p>

## 专栏37 对接国家重大区域战略重点合作项目

**(一)产业合作**

1. 深圳沈阳高端装备产业基地项目;2. 沈阳国际稻香项目;3. 航天产业园1G瓦时锂电池项目;4. 朝阳农产品(冷链)物流园建设项目;5. 朝阳物流港建设项目。

**(二)科技创新合作**

1. 沈阳中关村智能制造创新中心;2. 辽宁增材制造产业技术研究院;3. 东北区域玉米籽粒综合利用协同创新联盟;4. 省农科院参与国家黑土地保护与利用科技创新联盟;5. 辽宁参与科技部农村中心“100+N”开放协同创新体系;6. 辽宁—吉林大气、水污染联防联控;7. 阜新装备制造产业“升级+研发”合作协同创新体系。

(三)园区共建
<p>1. 沈阳永安机床小镇合作园区项目;2. 本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与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医药健康产业互补合作项目;3. 辽宁·江苏对口合作(锦州)产业园区项目;4. 锦州大有经济开发区中国北方能源基地项目;5. 盐城—阜新环保产业园;6. 淮安—铁岭工业园项目;7. 江苏宜兴(盘锦)环保科技园项目;8. 浙江(北票)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9. 浙江(朝阳)新材料循环产业基地项目。</p>

## 第十八章 共享振兴成果 建设幸福辽宁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制度,提高人民生活品质,扎实推动共同富裕,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 第一节 促进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把实施积极就业政策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不断完善人力资源服务体系,大力发展现代人力资源服务产业,鼓励新形式就业,保障多渠道就业,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坚持就业优先。持续加强就业政策供给保障,强化就业政策与产业、投资、财政、金融、消费、教育等政策的协调联动,创造更加稳定有利的政策环境,保持就业总体稳定。实施更加积极有效的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发挥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益,扩大就业容量,多渠道支持灵活就业,保障劳动者待遇和权益。

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精准实施就业政策,推进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更加注重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统筹城乡就业政策体系。全面放开对高校毕业生、职业院校毕业生的落户限制,吸引更多人才来辽就业创业。加强对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指导和服务,深入开展双拥共建,做好优抚安置工作。

提升就业服务水平。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围绕提升劳动技能,加大产业工人培训力度。持续优化就业创业环境,完善多渠道灵活就业的保障制度。建立城乡一体的就业创业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就业创业服务标准化、智慧化、便民化。

专栏38 就业专项工程
<p><b>(一)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b></p> <p>开展高校毕业生系列招聘活动,建立校地人才供需对接机制;每年面向应届高校毕业生开发30万个左右就业岗位,举办全省性大型综合专场招聘会10场,组织人岗对接活动500场;搭建融媒体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平台,提供线上线下不断线服务。</p> <p><b>(二)实施公共就业服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b></p> <p>强化“3301”就业服务基础能力建设,“十四五”期间力争实现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示范城市、创业型城市、充分就业社区三大区域引领服务平台建设网格化;每年支持建设省级优秀创业孵化基地(园区)、青年就业见习示范基地各10家,建设全省统一的省级公共就业信息服务信息系统。</p> <p><b>(三)实施重点群体就业援助工程</b></p> <p>关心关爱失业人员、残疾人、退役军人等群体,健全联动服务机制。建立全省公益性岗位实名制数据库。积极开展农村就地就近就业岗位,拓宽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渠道。加大以工代赈实施力度,着力加强农民工、新业态领域灵活就业人员等群体的服务保障和权益维护。</p> <p><b>(四)实施大规模职业技能提升工程</b></p> <p>提供精准量身的就业技能培训、劳动预备制培训、高校毕业生专业转换及技能提升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新型学徒制培训,技师培训、创业培训、普惠制农村劳动力转移远程培训等各项培训服务,分层分类实施农业经理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农村实用人才等培育计划,“十四五”期间培训城乡劳动者150万人次,培育高素质新型职业农民8万人。</p>

## 第二节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深化薪酬制度改革,力争实现居民收入增长速度高于经济增长速度。优化收入分配结构。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完善收入分配调节机制,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合理调节城乡、区域、不同群体间分配关系,着力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

拓宽居民增收渠道。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完善按要素分配政策制度,健全各类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的机制。

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坚持共同富裕,共享成果,倡导勤劳致富,规范收入分配秩序,落实综合和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改革。深化国有企业工资分配制度,加大关键岗位核心人才中长期激励力度。

## 第三节 建设教育强省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坚持立德树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努力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因地因校制宜全面发展素质教育。推进大中小学思政工作一体化,提升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质量。加强学风校风、师德师风建设,提高师生文明素养和校园精神文明建设水平。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减轻中小学生课业负担。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大力发展公办普惠学前教育,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占比超过80%;推进集团化办学模式改革,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和城乡一体化发展,实现优质学校帮扶农村薄弱学校全覆盖;逐步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推进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发展,优质特色普通高中在校生占比超过65%。深化教育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加快构建新时代辽宁特色职业教育体系,推进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加强高等教育内涵建设,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深化本科、研究生教育改革,推进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统筹推进运营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扩大教育对外开放,支持高校开展高水平国际合作和国际化办学。完善特殊教育保障机制,提升民族教育发展水平。

完善教育治理和保障体系。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健全完善教育评价体系。全面落实依法治教,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完善终身学习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鼓励和吸引更多社会力量举办不同类型的老年教育机构,扩大社区教育资源和学习场所。加强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和管理保障。加强各层次师资队伍队伍建设,全面加强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加强校园安全管理。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完善教育公共服务信息化平台,构建线上线下有机结合、良性互动的新型教育模式,实现互联网对所有学校全覆盖,促进优质教育资源普惠共享。建立稳定的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 专栏39 教育高质量发展重大工程

**(一)思想铸魂工程**

推出1000节精品思政课、1000个精品教案、1000个精品课件,遴选200个思政课名师工作室、200名高校思政课中青年骨干教师,设立500项思政专项研究和500项教改课题。

**(二)劳动能力培养工程**

全面建设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体系,创建200所劳动教育示范学校,50个示范性劳动教育实践基地、30个劳动教育实验县区。健全劳动教育评价制度,将劳动教育纳入初中义务教育水平考试范围。

**(三)体育美育浸润工程**

每年建成体育美育特色学校、工作坊等1880个,体育美育示范县区12个;鼓励省级展演平台建设,组织年度校园美育艺术盛典。

**(四)基础教育质量提升工程**

实施《第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新建公办幼儿园270所。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实现省内优质学校帮扶乡村学校覆盖率100%。实施普通高中特色发展工程,建设特色高中100所。

**(五)本科教育质量提升工程**

建成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专业1000个左右,一流本科课程7500门左右,优秀教材1000种左右,教学成果奖1500项左右,建设省级优秀教学团队2000个左右。

**(六)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工程**

建立持续、稳定的支持体系和绩效评价机制,推进大连理工大学、东北大学建设世界一流大学,辽宁大学、大连海事大学建设世界一流学科;推进10所左右高校建设国内一流大学,推进100个左右学科建设一流特色学科。

**(七)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工程**

加强课程教材建设,评选省级优秀教材80部左右,示范课程100门左右。加强导师队伍建设,评选一批省级优秀导师及导师团队。强化研究生创新能力培养,实施创新项目200个左右。

**(八)职业教育实用高效发展工程**

重点建设50所左右省级优质中职学校,20所左右省级高水平高职院校,200个左右高水平特色专业(群),新增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50万人左右,完成职业技能培训200万人左右。

<p><b>(九)师德师风塑造工程</b></p> <p>树立优秀教师典型,每年评选100名左右最美教师、最美校长(园长)。每年组织1000名左右教师开展师德师风专项培训。研究制定违反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业道德处理实施细则。</p> <p><b>(十)学风校风建设工程</b></p> <p>高校学风建设扎实推进,学风责任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选树一批学风建设先进典型,评选一批学风建设的模范专业、模范班级、模范寝室。</p> <p><b>(十一)高校校园建设推进工程</b></p> <p>推进大连海洋大学、大连工业大学、鲁迅美术学院、辽宁生态工程职业学院、辽河石油职业技术学院、辽宁铁道职业技术学院等部分高校新校园建设,改善办学条件。</p>
---

## 第四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优化社会救助与社会福利体系,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續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制度,做好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的对接工作,落实省市分担机制,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统一规范养老保险政策,落实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制度。推动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省级统筹,探索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健全大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落实异地就医结算,稳步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构建全领域、全流程医保基金安全防控机制。完善灵活就业人员社保制度。健全工伤预防、康复与补偿相结合的现代工伤保险制度。增强拥军优属意识,做好退役军人保险制度衔接。

全面增进民生福祉。实施全民参保计划,促进法定人群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全覆盖,基本实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应保尽保。健全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大力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建立个人养老金制度,推动养老保险第三支柱发展,促进基本医疗保险与补充医疗保险、医疗救助、商业健康保险等各类医疗保障互补衔接。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做好退役军人优抚安置、抚恤优待、褒扬激励等服务保障工作。

提高社会福利保障水平。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统筹规划社会保险、社会救助与社会福利衔接机制。加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健全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残疾儿童、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救助保障和关爱保护体系,优化儿童福利和救助保护平台布局。加强特殊家庭救助和服务。

促进妇女儿童全面发展。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保障从业女性劳动权益,提升妇女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和能力。加强妇女全生命周期卫生健康服务保障。发挥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关注困难妇女的特殊需求。完善支持家庭发展政策。保障儿童优先发展,优先保障儿童健康。完善儿童福利体系。在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中充分考虑妇女儿童需求,适度补充适合儿童游憩健身设施。

持续推动残疾人事业发展。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促进残疾人全面发展。建立残疾人社会工作体系、社会支持体系和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残疾人服务体系,健全残疾人福利设施,完善残疾人关爱服务和帮扶等制度。大力发展社会慈善事业,促进慈善事业与社会救助功能互补。

专栏40 社会服务重大工程
<p><b>(一)提高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水平</b></p> <p>完善与社会救助标准联动机制,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养育标准年均提高6%以上,保障率100%。</p> <p><b>(二)建设未成年人救助保护设施</b></p> <p>实现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和乡镇(街道)社会工作(社会救助)服务站全覆盖,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提供保障。</p> <p><b>(三)开通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救助)热线</b></p> <p>依托12345政务服务热线平台,开通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救助)热线,全面提升业务咨询和诉求回应的智能化、精准化、规范化水平。</p> <p><b>(四)新时代女性素质提升工程</b></p> <p>组织“大辽姐姐宣讲团”示范宣讲500场,开展女性素质培训150场。每年扶持创建“省巾帼科技培训示范基地”等。</p> <p><b>(五)困难妇女儿童关爱工程</b></p> <p>每年给予1000名农村“两癌”患病妇女救助,面向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常态化开展培训500场。</p> <p><b>(六)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工程</b></p> <p>开展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项目培训,每年培训8000人,组织家风巡讲行动300场。</p> <p><b>(七)妇女维权服务提升工程</b></p> <p>在全省社区(村)普遍建立妇女议事会和议事平台,定期开展议事活动;开展普法宣传活动1.6万场,依托12338服务热线接待妇女来访,全面提升维护妇女权益服务水平。</p>

## 第五节 加快建设健康辽宁

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差异化、个性化的健康需求。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坚持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坚持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推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向纵深发展。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加强公立医院建设。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加强全科医生培养。健全药品采购供应保障体系。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强化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能力建设。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和重大疫情救治体系,加强智慧手环、轨迹监测、便利化检测等公共卫生应用。强化医院和基层卫生机构主体责任,筑牢公共卫生防护网。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构建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体系。全力推动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积极创建儿童医学、中医药等专科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全面提升区域疑难重症诊疗能力,实现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实施中医药服务体系提质升级行动,建设中医药强省。强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和卫生健康科技创新。

完善大健康服务体系。加大全人群健康服务供给,强化基层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推动城乡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提升居民健康素养,加强健康教育,提升慢病管理服务能力,有效遏制大病对群众健康威胁。重视公共卫生和心理健康,积极开展重疾、传染病防治和干预,提升残疾康复服务质量。

高质量建设体育强省。深入实施全民健身战略,抓好全民健身“六个身边”工程,构建更高水平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动体医、体教融合,全面提升青少年运动水平。实施“三大球”振兴计划。积极申办足球世界杯等世界级体育赛事,支持举办辽宁精品体育系列赛事。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鼓励普惠性养老和互助性养老,发展银发经济。落实生育政策,加强生育全程服务与管理。实施妇幼健康保障工程,加强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和服务能力建设。加强政策创新,鼓励更多高校毕业生留辽来辽。创造更多适合青年人的就业机会,增强发展环境对年轻人的吸引力。营造更加开放的城乡就业生活氛围,积极建设健身、社交、娱乐、培训等青年人喜爱的设施场所,进一步焕发城市活力。

## 专栏41 建设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一)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设工程**

构建现代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处臵指挥平台、省级区域集中救治中心和医疗中心,加快核酸公共检测实验室、城市检测基地和基层核酸检测网络建设。

**(二)国家和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工程**

依托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等医院建设综合类别和专科类别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推动省级肿瘤、心脑血管、传染病、儿童区域医疗中心建设。

**(三)全人群全生命周期医疗健康保障工程**

建设高水平的公共卫生、妇幼保健、康复、慢病保健等机构。

**(四)数字健康和智慧卫生工程**

加快建设统一、权威、全面覆盖的全省数字健康战略发展基础信息平台,探索人工智能和5G医学应用示范项目,强化智能可穿戴设备在公共卫生管理的应用,推动互联网+智慧医疗。

**(五)中医药服务和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全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和可及性,支持建设辽宁省中医药产业技术创新研究院、中医循证医学中心、道地药材研究中心和蒙满医药研究中心。

**(六)人才发展建设工程**

优化人才培养和使用体制机制,推动高层次卫生人才培养和选拔,加快实用性基层人才和全科、儿科、精神科等专业紧缺人才培养,实施吉林人才培养行动,建立富有中医特色的人才培养机制,培养创新人才并组建高层次创新团队。

(下转第十三版)